

# 高天賜 梁榮仔 議員辦事處

GABINETE DOS DEPUTADOS JOSÉ PEREIRA COUTINHO E LEONG VENG CHAI

## 書面質詢

近日本人辦事處收到市民投訴指永利皇宮的承建商拖欠工資款項，即使建築公司多次向承建商追討，並在勞工局介入下追回部分欠款。但至今依然被拖欠超過二百萬的工資，多名本地工人失去收入，生活艱苦。

建築公司表示由於承建商拖欠工資款項，小判公司只能自費發放工資給工人。但現在承建商拖欠費用，小判公司事先墊付的工資都無法收回。永利皇宮大部分項目都於 2016 年 7 月完成，但承建商一直都沒有付清工資款項。小判公司曾與承建商談判，決定先簽下合約拿回 183 萬元，餘下款項之後再追討。但由於收回 183 萬元時與承建商簽下合約，剩下的款項因而失去了法律保障。隨後再次談判時，承建商答應付一半的款項，即 225 萬元。但遭小判公司強烈反對，指承建商只付一半工資的話，公司就要虧損超過一百萬。並反映承建商在工程結束後 60 日都沒有付款是違約在先，令工人和小判公司都蒙受不必要的損失。

基於此，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質詢，並要求以清晰、明確、連貫和完整的方式適時給予本人答覆：

- 一、由於博彩業是特區政府批給的專營項目，政府有相應的監督責任。現時多名相關的本地工人無法負擔日常開支，特區政府有沒有措施協助工人們緩解有關問題？
- 二、特區政府曾在《五年規劃》中提及要保障居民的穩定收入。那麼在承建商拖欠工程款項這種情況下，政府有何政策可以保障本地工人的利益？
- 三、目前，單靠澳門擁有的勞動法例並不足以保障本地工人的基本權益，在嚴格遵守《澳門基本法》第二十七條，特區政府何時提案通過工會法與集體談判法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  
立法會議員



高天賜

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